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代码：603595　　公司简称：东尼电子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一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2019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东尼电子	60359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罗斌斌	潘琳艳、邵鑫杰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电话	0572-3256668	0572-3256668
电子信箱	public@tonytech.com	public@tonytech.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专注于超微细合金线材及其他金属基复合材料的应用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太阳能光伏、新能源汽车、医疗四大领域：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主要应用于消费电子行业；金刚石切割线主要应用于太阳能光伏行业；极耳主要应用于新能源汽车行业；医疗线束主要应用于医疗行业。

公司在快速发展过程中，一方面借助对各类金属基材的深刻理解，不断开发新产品并将产品线延伸至不同的应用领域；另一方面，公司基于现有客户需求，不断为其配套研发、升级产品类型，使其满足客户对产品性能及应用方面不断升级的需求，提升客户黏性，与客户共同发展。

（二）经营模式

经过长期的经营积累和实践，公司已经形成了稳定的业务模式，能够有效地控制经营和运行风险，满足不断扩大的业务发展的需要，实现较好的经济效益。

1、采购模式

公司设有采购部，专门负责物料开发、报价、采购、进料状况。公司制订了严格的供应商考核筛选标准，综合考察其产品质量、交货期限、价格、服务等方面，同时结合下游客户的建议或要求对原材料供应商进行整体把关。

公司根据生产量确定安全库存，由企划部的生产排配人员制定生产计划，物料管控人员根据生产计划和原材料库存情况，提出采购申请，最后由采购部进行采购。公司会定期对各原材料的采购价格进行比对和调整，形成竞争，以保证采购的价格和质量。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铜丝、钢线、镀锡合金线、铜银合金线等；主要辅料包括锡锭、绝缘清漆、防弹丝等，上述原材料以国内采购为主。

2、生产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的客户需求自主创新开发，或根据客户拟推出的产品成立专门的项目组，由项目组根据研发部门的创新方案或客户的构思和需求，设计开发出各种相应的工艺技术方案和产品，并制作出样品，由客户选择和确定最终的产品。公司根据客户确定的最终产品方案召开生产协调会，制造部根据客户需求计划统筹安排生产。

由于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众多，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客户的采购量较大，对所采购产品的品质要求较高，因此，公司的按时交货能力及产品制造过程的品质管理能力至关重要。客户通常会根据自身的销售计划提前提供具有预见性的订单计划，公司可获知客户下一阶段的需求计划，公司综合所有客户的需求计划，根据公司的产能统筹安排相应的合理生产计划。公司的产品大部分由公司自行生产，小部分低附加值的原材料由外协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客户为超微细合金线材各应用领域品牌商及与其配套合作的代工厂商，该等厂商通常按照自身终端产品对原材料供应商的选择标准，对公司的主要资质（如质量、研发、生产、管理、社会责任等）进行严格的审核，经过反复的考察、改进与验收后才能通过其供应商认证。公司通过认证后正式成为客户的超微细合金线材供应商，签署框架协议后正式下单交易。客户与公司所签订框架协议主要约定内容为：公司对客户订单的回复、交货方式、付款方式、产品验收方式、售后服务、协议期限及终止等条款。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由于公司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广阔，且应用工艺个性化强，因此公司采用零距离贴近客户的营销方式，成立专门的技术支持人员以及客服团队，紧密跟踪技术和市场发展趋势，及时了解客户新动向和新需求，为客户提供个性化的产品及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直销模式，未采用其他销售模式。

（三）行业情况说明

1、消费电子行业

公司消费电子行业产品主要包括超微细电子线材、无线充电隔磁材料。

根据信息产业部《电子信息产品分类注释》的分类，电子线材按线径规格划分为普通电子线材和微细电子线材两类。普通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大于Φ0.6mm的电子线材，微细电子线材是指线径规格小于Φ0.6mm的电子线材。

微细电子线材生产属于精益生产范畴，由于其线径细、漆膜薄，对于生产设备、工艺及公司管理均有着较高要求。自上世纪以来，微细电子线材的核心生产技术主要由德国益利素勒精线、日本大黑线材和日本三铃等国际知名企业掌握，国内企业在工艺技术及产能规模等方面均存在较大差距。近年来，伴随着全球范围内的生产和技术转移，以公司为代表的国内微细电子线材生产企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在产品品质及供应能力方面能够与国际知名企业形成一定竞争。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一直紧跟电子线材发展方向，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致力于超微细电子线材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目前，公司所生产的超微细电子线材线径已可以低至Φ0.016mm，在传输效率、抗冲击和耐腐蚀等方面的品质都有着较大的优势，可以满足近年来消费电子、新能源汽车以及医疗器械领域对于小型化、传导效率、稳定性等诸多方面的要求。随着电子产品市场规模的不断提升以及新兴产业的快速发展，预计在未来数年内，超微细电子线材的整体需求及技术要求也将快速提升，以公司为代表的具备核心工艺及优质客户基础的国内自主品牌将迎来良好发展机遇。

苹果、三星等国际手机品牌厂商推广无线充电技术后，进一步催化无线充电在手机的应用，主流手机厂商迅速跟进，无线充电行业开始蓬勃发展。目前该行业产业链日趋成熟，无线充电功能应用范围逐渐扩大。根据IHS数据，预计到2020年，无线充电接收端出货量将突破10亿件，发射端在2021年也将达约5亿件的规模。预计全球无线充电市场规模将从2015年的17亿美元增长至2024年的150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27%，未来无线充电市场空间广阔。

目前无线充电产业链主要包括方案设计、电源芯片、磁性材料、传输线圈和模组制造。无线充电磁性材料作为无线充电技术的关键零部件之一，在无线充电系统中，可以提高感应磁场和充电效率，屏蔽线圈对其他部件的干扰。基于未来无线充电市场良好前景，无线充电磁性材料将拓展公司在无线充电领域的布局，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2、太阳能光伏行业

公司太阳能光伏行业产品主要为金刚石切割线。

2018年5月31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下发《关于2018年光伏发电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531新政"）。2019年2月国家能源局新能源司召集相关企业举行座谈会，就2019年光伏发电管理办法征求企业意见。金刚线行业受光伏产业的调整，目前出现较大变化主要如下：

①金刚线行业在最近两年的快速发展与技术革新后，产品更迭速度开始下降，性能提升趋于稳定；

②随着单晶份额的提升及金刚线切割性能的提高，单片耗线量大幅降低，总需求量大幅下滑；

③受金刚线生产企业扩产影响，目前产能过剩，同质化严重，供大于求，单价大幅下滑。

根据中国光伏行业协会测算，2019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约30.1GW，同比下降约32%。

3、新能源行业

公司新能源行业产品主要为极耳。

从国际新能源汽车发展趋势来看，新型锂离子电池技术发展迅猛，以新一代电力电子器件为基础的电机驱动控制将在2020年实现规模产业化，智能化电动汽车技术在下一个十年将有可能大大改变整个汽车工业格局。

随着能源紧缺和环境污染等问题的日益严峻，国家不断加大政策支持力度，鼓励新能源汽车产业的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作为中国七大战略新兴产业之一，是实现产业结构转型升级、国民经济提质增效的重要路径。《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指出，到2015年，我国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累计产销量力争达到50万辆；到2020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燃料电池汽车、车用氢能源产业与国际同步发展。

公司电池极耳产品主要运用于纯电动汽车、混合动力汽车的动力锂离子聚合物电池内。随着2019、2020年新能源汽车补贴标准的逐步退坡，该行业机遇和挑战并存，公司将严把产品质量关，注重创新研发，紧跟行业前沿发展。

4、医疗行业

公司医疗行业产品主要为医疗线束。

随着全球人口自然增长、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健康意识增强，医疗健康行业的需求将持续提升。欧美日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医疗器械产业发展时间早，市场规模庞大，增长稳定。以中国为代表的新兴市场是全球最具潜力的医疗器械市场，产品普及需求与升级换代需求并存，近年来增长速度较快。

公司医疗线束产品主要用于超声探头等医疗器械，随着城镇化、人口老龄化的不断加深，医疗需求将不断释放，公司的医疗线束产品市场前景广阔。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885,019,828.45	1,443,802,829.81	30.56	1,237,309,750.52
营业收入	660,789,816.56	872,403,508.53	-24.26	726,398,071.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8,441,391.49	115,385,296.12	-228.65	173,365,697.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8,660,606.52	37,583,697.78	-522.15	165,462,578.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60,875,523.37	880,004,709.06	20.55	729,307,737.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22,650.78	191,464,873.89	-86.62	-30,287,605.1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225.86	0.9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3	0.58	-225.86	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41	14.66	减少32.07个百分点	37.3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5,114,900.80	122,782,035.08	241,063,468.20	211,829,412.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95,462.24	-25,141,551.26	-112,493,953.39	24,189,575.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5,139,361.43	-30,729,747.90	-114,118,915.69	21,327,418.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69,267.70	-17,357,776.58	-29,799,997.55	65,011,157.2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3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831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沈新芳	21,420,000	74,970,000	35.01	74,970,000	质押	22,552,478	境内自然人
沈晓宇	14,744,610	51,606,135	24.10	51,606,135	无		境内自然人
新余润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1,932,000	6,762,000	3.16		未知		其他
湖州织里城市建设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6,637,168	6,637,168	3.10	6,637,168	未知		国有法人
立讯精密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1,890,000	6,615,000	3.09		未知		境内非国有法人
何雪萍	-850,266	5,809,734	2.71	5,309,734	未知		境内自然人
红塔红土基金-杭州韶夏瑟椿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红塔红土韶夏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2,212,389	2,212,389	1.03	2,212,389	未知		其他
杜四明	549,074	1,909,259	0.89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启元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411,400	1,411,400	0.66		未知		其他
吴月娟	375,390	1,313,865	0.61	1,313,865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已知沈晓宇系沈新芳之子，吴月娟系沈新芳之外甥女，沈新芳、沈晓宇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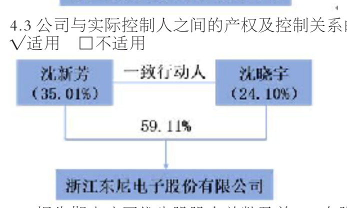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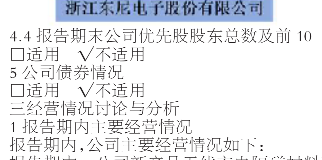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新产品无线充电隔磁材料下半年开始批量供货，业绩贡献显著；同时金刚石切割线受光伏产业影响，市场需求及单价均大幅下滑。

全年公司营业收入66,078.98万元，同比减少24.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844.14万元，同比减少228.6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5,866.06万元，同比减少522.1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2017年3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2019年1月1日之前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进行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本公司不进行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2019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2、在减值方面，新金融工具准则有关减值的要求适用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租赁应收款和财务担保合同。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确认信用损失准备，以替代原先的已发生信用损失模型。新减值模型采用三阶段模型，依据相关项目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信用损失准备按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或者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与财会[2019]6号配套执行。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根据财会[2019]6号、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比较报表，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资产负债表：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原在"其他流动负债"中列报的预计在一年内（含一年）进行摊销的"递延收益"，仍调整回"递延收益"项目进行列报；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项目中的"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应支付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支付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关的金融工具账面余额中。资产负债表将增加"交易性金融资产"、"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项目"、"交易性金融负债"，减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项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2、利润表：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利润表增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项目。

上述会计政策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合并）		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99,495,374.28	—	299,273,476.06	—
应收票据	—	59,994,718.98	—	59,994,718.98
应收账款	—	239,500,655.30	—	239,278,757.08
短期借款	304,900,000.00	305,371,274.84	304,900,000.00	305,371,274.84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03,111,019.03	—	101,338,594.47	—
应付票据	—	56,837,179.44	—	56,837,179.44
应付账款	—	46,273,839.59	—	44,501,415.03
其他流动负债	1,888,568.97	1,080,870.08	1,888,568.97	1,080,870.08
长期借款	76,300,000.00	76,409,223.97	76,300,000.00	76,409,223.97
递延收益	1,536,524.23	1,763,724.31	1,536,524.23	1,763,724.31
资产减值损失	11,832,315.18	—	11,823,326.25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1,832,315.18	—	-11,823,326.25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
——	——	——	——

（3）2019年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6,111,129.03	136,111,129.0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1）		500,000.00	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注2）	59,994,718.98	40,119,734.49	-19,874,984.49
应收账款（注2）	239,500,655.30	201,651,380.27	-37,849,275.03
应收款项融资（注2）		57,724,259.52	57,724,259.52
预付款项	33,929,135.75	33,929,135.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58,342,756.72	58,342,756.7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980,346.54	144,980,346.5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135,900.23	32,635,900.23	-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05,994,642.55	705,994,642.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3,144,326.70	533,144,326.70	
在建工程	114,459,897.88	114,459,897.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0,258,692.47	60,258,692.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96,930.07	996,930.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2,413.42	4,592,413.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24,355,926.72	24,355,926.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37,808,187.26	737,808,187.26	
资产总计	1,443,802,829.81	1,443,802,829.8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371,274.84	305,371,274.84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837,179.44	56,837,179.44	
应付账款	46,273,839.59	46,273,839.59	
预收款项	1,111,275.94	1,111,275.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8,897,469.15	8,897,469.15	
应交税费	950,176.39	950,176.39	
其他应付款	47,585,664.00	47,585,664.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80,870.08	1,080,870.08	
流动负债合计	468,107,749.43	468,107,749.43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76,409,223.97	76,409,223.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43,165.40	1,643,165.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3,724.31	1,763,72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74,257.64	15,874,257.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690,371.32	95,690,371.32	
负债合计	563,798,120.75	563,798,120.7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822,400.00	142,82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2,702,004.99	422,702,004.99	
减：库存股	47,585,664.00	47,585,66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125,160.76	39,125,160.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22,940,807.31	322,940,807.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0,004,709.06	880,004,709.0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80,004,709.06	880,004,709.0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3,802,829.81	1,443,802,829.81	

注1：系本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由于该等理财产品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故于2019年1月1日，本公司将此银行理财产品从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2：系本公司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将该等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故本公司未调整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2019年1月1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5,812,950.44	135,812,950.44	
交易性金融资产（注1）		500,000.00	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注2）	59,994,718.98	40,119,734.49	-19,874,984.49
应收账款（注2）	239,278,757.08	201,429,482.05	-37,849,275.03
应收款项融资（注2）		57,724,259.52	57,724,259.52
预付款项	33,815,475.75	33,815,475.75	
其他应收款	68,274,012.95	68,274,012.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43,978,584.43	143,978,584.4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注1）	30,076,554.72	29,576,554.72	-5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711,231,054.35	711,231,054.3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18,460,180.30	518,460,180.30	
在建工程	114,459,897.88	114,459,897.8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0,258,692.47	60,258,692.4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98,301.65	698,301.6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0,166.19	4,590,166.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23,955,426.72	23,955,426.7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42,422,665.21	742,422,665.21	
资产总计	1,453,653,719.56	1,453,653,719.5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5,371,274.84	305,371,274.84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6,837,179.44	56,837,179.44	
应付账款	44,501,415.03	44,501,415.03	
预收款项	1,110,375.94	1,110,375.94	
应付职工薪酬	8,682,840.27	8,682,840.27	
应交税费	946,099.99	946,099.99	
其他应付款	47,585,664.00	47,585,664.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080,870.08	1,080,870.08	
流动负债合计	466,115,719.59	466,115,719.5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6,409,223.97	76,409,223.97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643,165.40	1,643,165.4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763,724.31	1,763,724.31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874,257.64	15,874,257.6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690,371.32	95,690,371.32	
负债合计	561,806,090.91	561,806,090.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2,822,400.00	142,82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2,702,004.99	422,702,004.99	
减：库存股	47,585,664.00	47,585,66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9,125,160.76	39,125,160.76	
未分配利润	334,783,726.90	334,783,726.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91,847,628.65	891,847,628.6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3,653,719.56	1,453,653,719.56	

注1：系本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由于该等理财产品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不符合基本借贷安排，故于2019年1月1日，本公司将此银行理财产品从其他流动资产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2：系本公司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本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后，将该等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由于上述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故本公司未调整留存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动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	本期变动情况	备注
湖州东尼新材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4,000万元	制造业	本期增资2,000万元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化工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2,000万元	制造业	本期新增	设立取得
湖州东尼藤森新材料有限公司	浙江湖州	1,000万元	制造业	本期新增	设立取得

证券代码：603595　　证券简称：东尼电子　　公告编号：2020-023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理由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1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东尼电子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未达到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决定对14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第三个解锁期未达到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1,185,408股进行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东尼电子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14,110,651股变更为212,925,243股，公司将于本次回购完成后依法履行相应的减资程序，公司完成前述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目前的由214,110,651元变更为212,925,243元。

二、需债权人知悉的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债权人如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律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申报具体方式如下：

1、债权申报登记地点：浙江省湖州市吴兴区织里镇利济东路555号

2、申报时间：2020年3月20日至2020年5月3日

3、联系人：罗斌斌

4、联系电话：0572-3256668

特此公告。

浙江东尼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0日